

广东晖速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及关联交易公 告的补发声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广东晖速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1月2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申请银行授信的议案》、《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陈晖为公司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关联交易的议案》。由于公司原因，未能及时披露相关公告，现予以补充披露，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1月15日披露的《广东晖速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补发)》(公告编号2021-001)、《广东晖速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补发)》(公告编号2021-002)。

公司对未能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业务表示歉意，公司将在日后的工作中进一步加强信息披露工作的管理，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的准确和及时。

特此公告。

公告编号：2021-003

广东晖速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月15日